

旅行社导游劳动合同范本

旅行社，是指有营利目的，从事旅游业务的企业。对于旅行社导游 劳动合同 你还了解多少呢 以下是 华律网 小编整理的旅行社导游劳动合同，欢迎参 考阅读。

旅行社导游劳动合同范文一

甲方：名称：

地址：

性质： 法人代表：

乙方：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籍贯： 省市县(区)乡(街办)

现住址：

身份证 号码： 导游证号码：

甲方因工作需要，招(聘、雇)(乙方)为导游员。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 商一致的

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劳动法 》和《旅行社管理条例》、《导 游人员管理条例》及 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签订本合同，确定双方劳动 关系，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期限(本合同期限按下列第种类型执行)

1 本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年 (月)。其中 试用期 从年月日至年月日止，共个月。

2 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从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3 本合同从年月日起至完成(工作、工程)止。

二、工作内容

甲方安排乙方在岗位，负责工作(根据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可变更工作 岗位)。乙方在合同期内，按本岗位职责要求，完成甲方安排的正常导游工作任 务。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1、甲方必须建立和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2、甲方应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培训教育，乙方从事导游服务时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并取得导游员资格。

3、乙方必须严格遵守旅游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4、乙方因工负伤，甲方应积极负责治疗，直至医疗终结；治疗期间为乙方据实支付医疗费，按月支付工资；伤愈后安排乙方从事力所能及的工作。致残待遇按国家、省规定执行。

5、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和女工孕期、产假期、哺乳期以及乙方符合计划生育子女劳保医疗等各种待遇按国家、省、市规定标准执行。

6、乙方因工伤或因病死亡的丧葬费、遗属津贴等，由甲方按国家、省、市规定标准支付。

7、乙方的周休假、节日假、探亲假、年休假、产假以及婚丧等各种待遇，甲方必须按国家、省规定执行。

四、劳动报酬

1、甲方根据乙方从事导游员业务，确定乙方工资按以下工资形式执行。但在法定工作时间内，乙方应得的工资不得低于旅行社所在地最低工资保障标准。计月工资。乙方试用期工资元；试用期满乙方工资元，其中：基本工资元，津贴。奖金另定。

2、甲方应逐年提高乙方的工资水平。

3、甲方于每月日为发薪日，甲方无故不按时支付乙方工资的，应自拖欠之日起，支付乙方工资总额%拖欠金，直至支付工资之日止与工资一并发给乙方。

4、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止导游业务期间，甲方应按国家、省有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纪律

甲方应根据国家、省有关规定，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江西省的各项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领导、管理和指挥，积极完成导游服务工作任务。

六、劳动合同解除的条件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劳动合同可以解除。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是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

(3) 劳动合同订立时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因工负伤并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 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内；

(2)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七、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规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后果和责任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和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或者一方受损害的，可不承担责任。

八、双方协商约定其他内容

甲方出资派乙方赴外地或本单位以外培训，须签订培训合同，培训后须为甲方服务年，如乙方提前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支付甲方培训费，但本合同第六条第5款规定除外，培训费用按其在甲方服务年限满一年减收%计算。

九、其他

1、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可以向当地旅游行政管理部门申请调解，也可以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调解不成的可在规定的时效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不服仲裁裁决的，可在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省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3、本合同一式叁份，双方签字盖章后并经当地劳动部门鉴证后各执一份。

签订合同时间：年月日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

鉴证机关：（盖章）

鉴 证 人 ：

鉴证时间：

旅行社导游劳动合同范文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乙方 性别 身份证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的规定，旅行社(以下简称甲方)与(以下简称乙方)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有固定期限：自2009年11月1日起至201X年10月31日止。

二、工作内容

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从事导游(要求持有导游证)和领队(要求持有领队证)工作。担任领队时其具体工作内容和要求是：

(一)遵守《中国公民出国旅游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维护旅游者的合法权益；

(二)协同接待社实施旅游行程计划，协助处理旅游行程中的突发事件、纠纷及其它问题；

(三)为旅游者提供旅游行程服务；

(四)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并提醒旅游者抵制任何有损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的言行。

(五)反映旅游者的意见和要求，开展市场调研工作，协助开发、设计新的旅游产品。担任全陪工作的导游人员时其主要职责是：

(一)实施旅行社的接待计划，监督各地接待单位的执行情况和接待质量；

(二)协调地陪、司机等各方面接待人员加强合作，做好旅行各站的衔接工作；

(三)配合、督促地方接待单位安排好旅游者的食、宿、交通和参观、游览活动，照顾好客人的生活起居；

(四)维护旅游者的人身和财物安全，处理好各类突发事件，并能提供与之相关的延伸服务；

(五)耐心解答旅游者提出的问题；

(六)反映旅游者的意见和要求，开展市场调研工作，协助开发、设计新的旅游产品。担任地陪工作的导游人员的主要职责是：

(一)认真做好旅游者在本站的接送服务；

(二)严格按照接待计划确定游览日程，安排好旅游者的食宿、游览、购物、文娱等活动；

(三)热情做好导游讲解工作，积极向旅游者介绍和传播中国文化；

(四)妥善处理好旅游相关服务各方面的协作关系，认真处理旅游者发生的各类问题；

(五)维护旅游者的人身和财物安全，做好事故防范和安全提示工作。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方执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工时制度和休息休假办法。

(二)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并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或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可以依法延长工作时间。

(三)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休息日安排乙方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在法定休假日安排乙方工作的，应当依法分别支付不低于乙方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单位实际,自主确定工资分配形式和工资水平。

(二)甲方根据其生产经营特点和乙方的岗位,确定对乙方实行岗位工资制,按企业工资制度支付工资。

(三)甲方不得克扣和无故拖欠乙方工资。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乙双方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法律、法规、规程和标准。甲方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

(一)甲乙双方必须执行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社会保险和福利的规定。

(二)甲方努力创造条件,改善集体福利,提高乙方的福利待遇。

七、劳动纪律

(一)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规章制度。

(二)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三)甲方有权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奖惩。

八、甲乙双方约定劳动 合同终止 的条件如下:

(一)试用期内不符合工作要求的;

(二)劳动者开始依法享受基本 养老保险 待遇的;

(三)劳动者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四)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五)劳动者达到法定 退休年龄 的,劳动合同终止;

(六)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因任务完成而劳动合同终止;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一)甲乙双方在本劳动合同的有效期内，可以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依法变更劳动合同部分条款。

(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劳动合同可以解除。其中由甲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按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三)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依法建立的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劳动教养或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5. 在两个月内不为甲方团队担任领队的。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是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并按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 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 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本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

(五)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或按本合同约定的提前通知期，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内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的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4. 用人单位支付的工资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或者集体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的；
5. 用人单位克扣、无故拖欠职工工资或者拒不支付的。

(六)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且未有本合同第九条(三)项规定情形的，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届满时，应当将期限顺延至下列情形规定的到期时间：

- 1、患 职业病 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 2、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和哺乳期内的；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本劳动合同期满、或甲乙双方约定的劳动合同终止条件出现劳动合同即行终止。

十一、甲乙双方协商约定的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甲乙双方或一方违反本劳动合同的规定，除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外，还应分别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乙方的违约责任：在工作过程中，如果由于乙方行为不当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甲乙双方因履行劳动合同发生争议，可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存乙方档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旅行社导游劳动合同范文三

甲方： 旅行社 负责人：

乙方： 身份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 武汉市有关劳动管理办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各项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开始，至 年 月 日终止，其中试用期一个月。

第二条 乙方同意在甲方从事前台接待及旅游顾问工作，并保证与甲方保持劳动合同关系至少半年以上。

第三条 甲方每月 20 日支付乙方上月工资，每月基本工资 元，试用期间每月工资为 元

第四条 甲方承诺按一定标准给予乙方提成奖励，结算期为一个季度，即酬劳没三个月结算并发放，具体办法和标准另行商定。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 8 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乙方在法定假日(春节 除外)照常工作，甲方应对乙方按每日基本工资 3 倍予以补助。

第六条 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综合意外险，保险金额 万元/年

第七条 乙方承诺自行缴纳社会保险费，自行负担因病，因伤等发生的医疗费用，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追偿要求。

第八条 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的法规，规章，为乙方提供劳动安全和卫生设施。根据从事工种的需要，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和配置生产，工作必需的劳动工具。

第九条 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中的有关内容。

第十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视为乙方违约外，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1)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3)被依法追究责任的。

第十一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该提前七日通知乙方：(1)乙方因病或者因伤不能从事原工作的；(2)甲方认为乙方工作未达到要求的；(3)甲方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九条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二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十三条 下列情形之一，除视为乙方违约外，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1)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2)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追究。如属甲方违约，甲方需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如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一个月的工资及结算期所以提成奖励，乙方另需还甲方代为办理的综合意外保险保费。

第十五条 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合同期满或者甲方破产倒闭时，本合同即行终止。第十六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有关规定赔偿甲方损失。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

第十八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内向有关劳动争议仲裁庭。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自行协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负责人签名(盖章) 乙方签名(盖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